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愛

中華民國 114 年 06 月 17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愛	114 年 上聲議字 000240 號	妨害自由	臺東地檢 114 年偵字 000820 號	吳○億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616 號	違反毒品危 害防制條例	花蓮地檢 114 年毒偵字 000116 號	呂○達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619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4 年偵字 003353 號	吳○霖	命令續行 偵查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